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2011 年 4 月 23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在此报告中预计公司 2011 年上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为 30-50%。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预计 2011 年 1-6 月份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为-20%-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范围为 3200-3700 万元。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776 万元；

2、基本每股收益：0.16 元/股。

三、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四、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公司 2011 年上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与前次业绩预告情况有所差异的主要原因如下：

1、由于宏观调控对整个有机硅市场的影响，市场短期供应大于需求，公司销售收入未能实现预期目标；

2、因供需原因引起的产品价格下降，也对公司的毛利水平造成不利影响。

五、其他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初步测算，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11 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董事会对此业绩修正表示歉意，同时提醒广大投资者请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七月十二日